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5年9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5年9月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梁晓斌先生主持,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会议材料同时送达公司监事和高管,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 4 票赞成(关联董事梁晓斌、黄维俭、黄五四、谭雨龙、李勇猛回避表决),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拟将持有的国海证券股份与国能北海股权进行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聚焦主业,优化资产配置,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将持有的参股公司国海证券 3.23%股权与广西能源集团持有的国能北海 30%股权进行置换。置出标的为公司持有的国海证券股票 20,597.66 万股(占国海证券总股本的 3.23%),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二条确定置出标的价格为人民币 91,453.63 万元;置入标的为广西能源集团持有的国能北海 30%股权,根据评估后的国能北海净资产评估值并综合考虑货币增资情况,协商确定置入标的价格为 99,393.93 万元。上述置出标的与置入标的价款抵销后,公司需向广西能源集团支付现金 7,940.31 万元。本次资产置换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国海证券股票,直接持有国能北海 30%股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公告《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持有的国海证券股份与国能北海股权进行置换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5年9月25日(星期四)上午10:00在广西南宁市良庆区飞云路6

号 GIG 国际金融中心 18 楼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0日